

長榮大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7日
發文字號：長大學字第1140013708號
附件：114學年度學生事務會議委員代表名單



主旨：公告本校114學年度學生事務會議委員代表名單。
依據：「長榮大學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本校114學年度學生事務會議委員代表名單詳如附件。

代理校長 孫惠民

長榮大學114學年度學生事務會議委員代表名單

職 稱	姓 名	備註
學生事務長	許哲強	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教務長	丁碧慧	當然代表
總務長	黃琴芳	當然代表
國際事務室主任	李敏瑜	當然代表
博雅教育學部部主任	邱靖雅	當然代表
校安中心主任	洪進榮	當然代表
生活輔導組組長	邱睿宇	當然代表
衛生保健組組長	劉鈺亭	當然代表
諮商中心主任	曾琳雲	當然代表
課外活動組組長	王琇琄	當然代表
管理學院院長	林傑毓	當然代表
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柯順耀	當然代表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柯秀卿	當然代表
資訊暨設計學院院長	吳宏翔	當然代表
永續教育學院院長	劉春初	當然代表
環境教育國際實驗學院院長	孫惠民	當然代表
安全衛生科學學院院長	陳秋蓉	當然代表
學生會會長	陳泰吉	當然代表
境外生	許浩文	一般代表
原住民生	潘宴婷	一般代表
身心生	黃羽晴	一般代表
學生宿舍委員會會長	趙翊廷	一般代表
管理學院學生	林麒麟	一般代表
健康科學學院學生	郭又甄	一般代表
人文社會學院學生	周安順	一般代表
資訊暨設計學院學生	卓宗霆	一般代表
永續教育學院學生	劉文興	一般代表
環境教育國際實驗學院學生	NIYIBIZI EDOUARD	一般代表
安全衛生科學學院學生	蔡尚君	一般代表